**浙江东越实业有限公司**

**床上用品生产面料采购项目（二次）**

公开简易程序

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S1J-C2025016S

采 购 人： 浙江东越实业有限公司 （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 浙江筑脸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5年6月

**目 录**

# 公开简易程序采购公告

**第一章 响应须知**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评审办法及标准**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章 响应文件部分格式**

**浙江东越实业有限公司床上用品生产面料采购项目（二次）**

**公开简易程序采购公告**

浙江东越实业有限公司床上用品生产面料采购项目（二次），采购人为浙江东越实业有限公司，委托浙江筑脸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为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资金已落实，根据采购人系统内部管理规定，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对该项目进行公开简易程序采购，现发布采购公告。

一、**项目编号：**S1J-C2025016S

二、**项目概况：**浙江东越实业有限公司床上用品生产面料采购项目，项目预算36.36225万元（含税），采购床上用品生产面料，供货期内采购数量或金额以实际需求为准，采购人不保证供货期内最低供应数量或金额。本项目供货地点：浙江东越实业有限公司内。供货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10天内一次性供货。具体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四、响应人资格要求**

1.具有有效营业执照、能够满足本次采购相应经营资质的供应商；

2.在采购人系统内任处级以上领导和在招标人本单位任科级以上领导的直系亲属和特定关系人实际控制或担任股东或有关联交易、依托关系的企业不得参加或被作为委托代理人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采购人单位在职人员不得参加或作为委托代理人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与本项目职责范围相关的部门工作人员的直系亲属和特定关系人不得参加或作为委托代理人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以上相关人员也不得作为供应商项目实施管理的委托人，参与签订合同、项目管理、货款结算等活动。供应商如有违反将被取消投标资格并没收保证金，签订合同后发现的将终止合同，供应商如有违反将被取消投标资格并没收保证金，签订合同后发现的将终止合同；

3.本招标项目谢绝以联合体的形式参加投标,不允许转包、分包；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响应人，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并要求提供投标人之间应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书面承诺函；

**五、采购文件的获取：**

1.响应人自行在浙江政府采购网-其他非政府采购公告模块（https://zfcg.czt.zj.gov.cn/）中下载采购文件；到浙江筑脸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购买。

2.采购文件费用300元/份，在开标现场缴纳，售后不退。

**六、响应文件的递交**

1.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为2025年6月11日 09 时30 分 00 秒，地点为代理公司开标厅（衢州市柯城区艺苑路292号），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予以拒收。

2.供应商须派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出席采购会议【**授权委托代理人应当是供应商的在职正式职工，开标时须携带身份证原件及近三个月（连续且截止投标截止日的前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记录证明，社保缴纳单位应为响应人单位，特殊情况（如退休返聘、外籍员工等）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社保缴纳记录应为官方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材料由代理公司在开标前进行核查。

如未能准时参与采购会议，采购人将视作供应商放弃监标权，放弃监标权的供应商对评审结果不得有异议

1. **开标时间及地点：**

本次开标会议将于2025 年6月11日 09 时30 分 00 秒在衢州市柯城区艺苑路292号浙江筑脸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厅开标，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予以拒收（或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八、交易保证金**

1、保证金人民币**7260元整**。

2、响应人确保在2025年6月10日16:00前入账 ，逾期则拒收响应文件，交纳时请注明：浙江东越实业有限公司床上用品生产面料采购 （项目名称），保证金交纳方名称必须和响应人名称一致，否则保证金视同未交纳。(原已缴纳的保证金继续有效）

支付方式：转账（不接受现金）；采购代理单位开户银行：衢州柯城农商行新新支行杨浦分理处，开户账号：201000360238668**（请响应人递交保证金后，把单位名称和项目名称编辑短信发到18657015863，方便财务核查到帐情况，并换取收据）**。

**九、其他事项**

1.本项目的采购公告、补充（答疑、澄清）公告及评审结果公示、中标（成交）公告等需公告的有关信息均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的非政府采购公告区、招天下网站（www.zhaotx.cn）、采购人内网上发布，请供应商自行及时关注，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相关情况，供应商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响应失败的，责任自负。郑重提醒各供应商：对任何转载本项目信息及由此产生的后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招天下网站（www.zhaotx.cn）及采购人内网均不承担任何责任，与本项目相关采购事宜均需与本公告写明的指定人员联系。

2.本项目为非政府采购项目。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浙江东越实业有限公司

地 址：衢州市闹桥五一路22号

联系人：李先生 电 话：0570-3836053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筑脸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衢州市柯城区艺苑路292号

联 系 人：张女士

电 话：18657015863

监督部门：纪检科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 0570-3836022

**第一章 响应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 内容、要求 |
| 1 | 项目名称 | 浙江东越实业有限公司床上用品生产面料采购项目（二次） |
| 2 | 报价及费用 | 1. 本项目预算36.36225万元 2. 本项目应按人民币（元）报价；   3、不论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采购有关的全部费用； |
| 3 | 最高限价 | 本项目不设最高限价 |
| 4 | 供货期限 | 合同签订之日起10天内一次性供货 |
| 5 | 供货地点 | 浙江东越实业有限公司厂区内 |
| 6 | 评审时间 | 时间： **2025年6月11日9时30分00秒**  地点：浙江筑脸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衢州市柯城区艺苑路292号） |
| 7 | 答疑与澄清 | 供应商如对采购文件有疑问，应当在2025年6月8日16时以前，以署名的书面形式传真至采购代理机构（传真：0570-3619088）；采购人仅对供应商提出的合理疑问进行澄清；采购人将于响应截止时间5天前予以澄清，如果澄清文件发出的时间距响应截止时间不足5天的，则相应延长响应截止时间。澄清文件作为采购文件的构成部分，对各供应商均有约束力。  在本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文件，需各供应商自行到网上查看，否则后果自负。 |
| 8 | **▲**交易保证金 | 交易保证金人民币7260元整（需由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入以下账户）  收款单位（户名）：浙江筑脸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衢州分公司 ；  开户银行：衢州柯城农商行新新支行杨浦分理处；  开户账号：201000360238668。  **交纳交易保证金汇款时请注明项目名称**  **供应商应提前递交交易保证金，确保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入账。保证金缴纳方名称必须和供应商名称一致，否则视同未缴纳。** |
| 9 | **▲**响应文件组成 | 响应文件由资信技术和报价两部分内容组成；  响应文件份数：资信技术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报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
| 10 |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 **2025年6月11日9时30分00秒** |
| 11 |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 浙江筑脸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衢州市柯城区艺苑路292号） |
| 12 | 评审办法 | **本项目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即响应人的资格经符合性审查通过，服务及质量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且不含税总报价最低者为成交候选人，如不含税金额相同则响应税率高者确定成交候选人排序，如遇响应税率相同则以摇号方式确定成交候选人排序。**  **不含税总报价=含税总报价÷（1+响应税率）**（计算时四舍五入保留小数2位） |
| 13 | 成交候选人 | 评审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为 1人，成交人数为 1 人。 |
| 14 | 评审公示 | 评审结束后2天内，评审结果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 非政府采购模块、招天下、采购人内网公示，公示期3日。如供应商对评审结果、成交候选人等内容有质疑或异议的，请于公示期内提出。 |
| 15 | 中标（成交）结果公告 | 公示期未收到相关质疑或投诉的，应当选择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采购人发布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并向其发成交通知书。 |
| 16 | 交易保证金退还 | 除采购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采购代理机构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人的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人的保证金。供应商提供收据和单位开户银行及账号后，采购代理以电汇或转账方式退还交易保证金。如收到相关质疑或投诉，退还时间顺延。 |
| 17 | **▲**签订合同时间 |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7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 |
| 18 | 履约保证金的收取及退还 | 履约保证金金额收取：  金额：合同总金额的2.5%；  履约保证金的退回：出现违约责任处罚的，采购人有权在保证金扣罚相应数额的违约金，成交人需在10个工作日内将保证金补足，否则采购人有权暂缓结算货款。履约保证金不足以抵扣金额的，采购人有权从货款中扣除。合同履行完毕双方无未了事项的，甲方在30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不计息）。 |
| 19 | 报价文件有效期 | 不低于 60 天。 |
| 20 | 采购代理服务费 | **本项目采购代理费4113元由成交人承担。该项费用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直接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响应人在响应报价时应综合考虑此项费用。** |
| 21 | 特别说明 | 请供应商仔细阅读本采购文件，其中带“▲”标记的条款为实质性内容、需求、要求和条件，供应商须对带“▲”标记的条款作出实质性响应。 |
| 22 | 特别提醒 | 采购人提供床上用品生产面料的样品，投标人于2025年6月10日16:00前自行前往浙江筑脸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衢州市柯城区艺苑路292号）看样，若未在规定时间前看样的，将视同已知晓，引起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样品作为该货品验收依据，中标后供货时不得低于采购人的样品质量。 |

## （一） 采购文件说明

**1、采购文件的构成**

采购文件由采购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及补充文件（如有）等组成。

**2、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

2.1响应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并在2025年5月30日16时以前以署名及联系方式的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对采购文件予以澄清（传真：0570-3619088）。

2.2 采购人有权修改或补充采购文件，澄清、修改或补充文件作为采购文件的补充和组成部分，对所有响应人均有约束力。采购人对采购文件的修改、补充、澄清，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至少5日前，不足5日的，采购人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2.3澄清、修改或补充文件在媒体公告网上公布，公布后视为响应人已获取，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响应人须自行到网上查看，否则后果自负。

## （二） 响应文件

▲**3.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由【资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两部分组成，

**3.1资信技术文件的组成**：

（1）响应函；附件一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参加的可不提供）；附件二

（3）交易保证金银行交款回单复印件；附件三

（4）响应人基本情况表；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附件四

（5）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书面承诺函；附件五

（6）廉政承诺书；附件六

（7）服务承诺书；附件七

（8）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及响应人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内容；

**3.2报价文件的组成：**

（1）响应报价函；

（2）响应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以上所需的各种证书、证件、证明、执照须在复印件上加盖有效公章（评审时原件备查）。供应商须按采购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及要求盖章或签字。**

3.3 响应人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照采购文件要求，详细编制响应文件，提供相关货物参数、资料，对采购文件中的各个项目给予实质性答复（包括商务、技术、资信），并保证响应文件的正确性和真实性，**否则可能导致不利的评定**。响应文件统一采用汉语言文字，计量单位应使用国际单位（文件中另有规定的除外）。

3.4 未对采购文件的各项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可能导致被拒绝**。

**4、****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4.1自评审之日起60天内，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签订合同后，成交人的响应文件有效期跟随合同有效期。

4.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响应人协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

4.3响应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交易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响应人不能修改响应文件。

▲**5、响应报价**

5.1本项目响应报价采用单价计算总价报价。响应报价为含税价。响应报价是采购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表现。响应人须充分考虑实际内容和需求，针对自身实际情况核算所需的成本及合理的利润，响应报价包含货款、包装、运输、装卸、人工、税金、损耗、货到检查等完整履行合同所需一切费用，即满足采购人正常使用的所有费用，采购人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响应人应按采购文件要求进行报价；响应人估算错误或漏项的风险均由响应人承担。

**5.2响应人须按报价函的格式和要求报价。所有采购项目的报价要填齐，不得有缺项,报价须打印填写，不得手写，不得涂改。**

▲**6.响应文件的编制**

6.1响应文件应由中文编写；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错漏必须修改，修改处须加盖公章。

6.2响应文件需按采购文件规定由响应人盖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响应人名称应写全称。响应文件的封面、交易函应加盖响应人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在响应文件中必须同时提交响应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响应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格式、签字、盖章及内容均应符合要求，否则响应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无效。

6.3响应文件的份数

响应文件一式三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材料填写，并注明“正本”字样。副本可以复印。**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响应文件封面须有“采购人、采购项目编号、采购项目名称、响应人名称”等字样。

6.4包装及密封

**响应文件必须采用A4幅面，按顺序统一装订成册，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将装订好的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一起密封包装在密封袋内，**报价文件及资信技术文件须分别密封包装，**须有密封条并加盖响应人公章或密封章，封套上应注明：“采购人、采购文件编号、采购项目名称、响应人名称”等字样。

6.5**如果响应人未按上述要求密封或盖章，采购人将拒收或者告知响应人采购人将不承担响应文件错放或提前开封的责任。对由此造成的提前开封的响应文件将予以拒绝，并退还给响应人。**

## 7.响应文件的递交

7.1递交地点：详见须知前附表

7.2响应截止时间：详见须知前附表

响应人必须在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绝在响应截止时间后收到的响应文件。时间以采购人提供的为准。

7.3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响应概不接受。

**8.交易保证金**

8.1**供应商未按规定提交交易保证金的，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8.2未成交供应商的交易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至其单位账户。

8.3成交人在合同签订时按要求交纳履约保证金，和采购人签署合同后的5个工作日内办理交易保证金全额返还手续。

**8.4如响应人有下列情形之一时，将被没收投标保证金：**

**（1）响应人在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撤销、或撤回、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2）成交后放弃的、或未按期领取成交通知书、或不递交履约保证金、或未按期签订合同、或转让成交结果的、或不履行合同的、或被取消成交资格的；**

**8.5如响应人有下列情形之一时，将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并在一至三年内不得参加采购人组织的各项采购活动：**

**（1）响应人在采购期间有串通、哄抬报价等违法违规行为的；**

**（2）响应人提供的有关资料、资格证明文件被确认是虚假的；**

**（3）如成交人为本系统内任处级以上领导和在采购人本单位任科级以上领导的直系亲属和特定关系人实际控制或担任股东或有关联交易、依托关系的企业，经查证属实的；**

**（4）如给予采购人有关工作人员提供现金、实物、有价证券或服务，经查实属于商业贿赂的；**

**（5）响应人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

**（三）采购会议及评审**

**9.采购会议**

9.1采购代理机构将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召开采购会议。并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议。

**9.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人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

1.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2. **未密封或者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

**（3）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缴纳交易保证金的；**

**（4）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采购会议开始时未能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或未能出示有效的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或委托代理人未能提供开标前连续三个月（连续且截止投标截止日的前一个月）在响应人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如响应人代表为营业执照登记者本人的，则无须提供授权委托书与社保证明）。或采购会议授权委托书与响应文件内授权委托书中的委托代理人不为同一人；**

**（5）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10.3采购会议程序

采购会议由采购代理主持，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

（1）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宣读开标现场纪律要求；

（2）主持人介绍参加采购会议的人员名单；

（3）主持人宣布评审期间的有关事项；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提请有关人员回避；

（4）工作人员确认响应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资格，**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采购会议开始时未能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或未能出示有效的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或委托代理人未能提供开标前连续三个月（连续且截止投标截止日的前一个月）在响应人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如响应人代表为营业执照登记者本人的，则无须提供授权委托书与社保证明）。**工作人员确认供应商交易保证金交纳等情况，如未按采购文件要求递交交易保证金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接受其响应文件。

（5）响应人或响应人代表检查响应文件密封的完整性；

（6）按各响应人提交响应文件时间后交先开的顺序打开响应文件资信技术文件，清点正本、副本数量；

（7）开启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送评审小组评审；

（8）评审结束后，向所有响应人宣布资信技术评审情况；

（9）开启报价文件，由主持人宣读《报价函》中的响应人名称及其承诺的报价、响应内容，以及采购人认为有必要宣读的其他内容；若报价文件不符合要求的，提交评审小组审定；

（10）采购代理机构做会议记录，响应人对会议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字确认，以备案检查。若响应人代表发现报价内容或记录结果与响应文件不一致时，应在签字确认前当场提出，并经采购人代表、唱标人和记录人核实后，当即予以纠正。响应人代表未在会议记录上签字的，均视为对结果予以默认；

（11）会议结束后，如发现结果与响应文件不一致者，除评审小组认定的特殊情况应另行处理外，其结果不予纠正。

**11.评审方法及基本规则（具体详见第三章）**

**（四）其他**

**12.授予合同**

12.1评审后，成交候选人应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3日，公示期未收到相关质疑或投诉的，应当选择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采购人发布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并向其发成交通知书。如公示期收到质疑或投诉，经采购人查证属实的，可以重新组织采购。

12.2成交人应按照采购文件约定签订合同，《成交通知书》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如成交人拒绝承担成交的项目，或提出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致使合同无法签订，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重新组织采购。

12.3合同的签订由成交人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合同签订时成交人应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

**13.特别声明**

**有效标少于三家或评审小组因响应人提供的服务及其报价、服务承诺等不能满足采购人要求而否决全部投标的，采购人予以重新组织采购。**

**14.质疑**

14.1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如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按“响应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出质疑，逾期提出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受理。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如认为采购过程、评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除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3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不予受理。

其中，对评审过程和评审结果有质疑或者对相关人员提出回避申请的，应在采购活动现场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场作出答复，或告知解决处理的方法，做好记录后，继续进行开标和评标。

14.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对同一招标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一次性提出。

14.3对评审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14.4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本项目同一招标程序环节的全部质疑。

14.5除对评审过程和评审结果有质疑或者对相关人员提出回避申请的质疑外，其他质疑的书面材料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材料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答复应针对质疑内容，说明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并告知供应商依法投诉的权利，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 15.投诉

15.1供应商对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纪检部门提起投诉。

15.2投诉人提起投诉应符合下列条件：

（1）提起投诉前已提出质疑。

（2）投诉书内容符合本文件的规定。

（3）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4）同一投诉事项未经采购人纪检监察部门投诉处理。

（5）采购人规定的其他条件。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15.3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

15.4投诉书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1）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3）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4）事实依据。

（5）法律依据。

（6）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15.5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

（1）捏造事实。

（2）提供虚假材料。

（3）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16.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16.1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并满足采购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参加本项目采购并由单位负责人签署的相关响应资料与本采购文件规定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文件材料具有同等效力。

16.2评审过程中（含复核过程中，如有），评审小组如发现采购文件中存在描述歧义或前后不一致或表述不清楚等情况，评审小组有权按公平、合理的原则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1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响应人串通响应，其响应无效：**

17.1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7.2不同响应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采购活动事宜；

17.3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17.4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7.5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17.6不同响应人的交易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8.解释权**

凡涉及本次采购文件及相应的补充文件、通知等条款的解释权均属于浙江东越实业有限公司。

响应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可以向采购人纪检部门投诉。电话0570-3836022。

#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浙江东越实业有限公司床上用品生产面料采购项目，项目预算36.36225万元，采购床上用品生产面料，供货期内采购数量或金额以实际需求为准，采购人不保证供货期内最低供应数量或金额。本项目供货地点：浙江东越实业有限公司内。供货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10天内一次性供货。

**二、采购产品技术规格、要求和数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技术规格** | **预计采购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面料 | 克重：≥100克/平方米  材质：100%聚酯纤维面料  颜色：米黄色加条纹  净门幅：2.6米 | 26000 | 米 | IMG20241210105501 |
| 2 | 缝纫线1 | 40s/2号缝纫线，3000码/卷  颜色：米黄色 | 140 | 卷 |  |
| 3 | 草席面料 | 克重：≥550克/平方米  材质：天然蔺草  颜色：黄绿色  净门幅：0.89米 | 8700 | 米 | IMG20250519161354 |
| 4 | 包边面料 | 克重：≥97克/平方米  材质：100%聚酯纤维面料  颜色：浅褐色  净门幅：1.5米 | 1700 | 米 |  |
| 5 | 草席枕背面料 | 克重：≥55克/平方米  材质：100%聚酯纤维面料  颜色：浅褐色  净门幅：1.5米 | 800 | 米 |  |
| 6 | 缝纫线2 | 30s/3号缝纫线，3000码/卷  颜色：浅褐色 | 55 | 卷 |  |

注：采购人提供床上用品生产面料的样品，投标人于2025年6月2日16:00前自行前往浙江筑脸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衢州市柯城区艺苑路292号）看样，若未在规定时间前看样的，将视同已知晓，引起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样品作为该货品验收依据，中标后供货时不得低于采购人的样品质量。

**三、质量要求**

1、提供的面料不掉色、耐磨损，织造、染色等均符合环保要求。

2、所有供货均应是最新生产的符合国家技术规格和质量标准的合格产品。若成交人交付的货物属不合格或有瑕疵的，成交人应接受无条件退货。若成交人由于提供的货物有以次充好，质量不合格等情况，从而在使用中引起责任事故的，成交人应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经济损失。

3、采购人有权将商品送至采购人所在地第三方检测机构或商品厂家进行质量检测，如检测的结果不符合采购人要求，则采购人有权要求退货，并更换符合采购人要求的货品，成交人应赔偿由此对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四、货物的包装、发运及运输

1、成交人应在发运前对货物进行满足运输距离、运输路径限高、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的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采购人指定地点。

2、成交人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及时通知采购人以准备接货。货物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时，成交人应立即通知采购人货物已到达指定地点。

3、货物在交付前发生的风险均由成交人负责。

4、成交人工作人员配送期间必须无条件遵守安全管理制度，听从工作人员指挥，尽到维护监管安全的义务。成交人在商品备货、打包、运输等过程中须仔细检查，避免钝器、锐器等加工包装工具进入监内。

五、验收要求

**1、成交人供货时，应提供所供产品的面料检验报告，检验报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单位面积质量、单位面积质量偏差率、纵向断裂强度、横向断裂强度、幅宽偏差、厚度等。**

2、成交人供货时需原包装到现场，有完整的货物清单、合格证等。

3、采购人依据上述提供的书面材料进行验收。成交人需派工作人员在场并对验收结果签字确认，未派员参加的，视为同意单方验收结果。

**六、质保期及质量保证。**

1、质保期不少于1个月（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在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的，按三包规定处理；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人负责赔偿。

2、成交人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成交人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更换：由成交人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双方合议定价。

⑶退货处理：成交人应退还采购人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成交人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在24小时内到达采购人现场。

**六、货款支付**

货物经验收合格，采购人收到成交人提供的送货清单、货物验收凭证、成交人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30天内支付货款。

**第三章 评审办法及标准**

**一、评审委员会：**

1、评审委员会的组成

采购人按照采购人内部管理规定组建评审委员会。评标工作由评审委员会负责。评审委员会由评标专家等组成，成员人数为3人及以上单数。

2、采购人代表在评审前可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采购文件所述范围。

3、评审委员会具有依据采购文件进行独立评标的权力，且不受外界任何非法因素的干扰。评审委员会成员必须独立、负责地提出评审意见，并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

4、评审委员会的职责：

⑴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资格条件、报价等实质性要求。

⑵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说明。

⑶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⑷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

⑸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5、评审委员会的义务：

⑴有回避情形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

⑵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及其代理人或与采购结果有利害关系的其他人，不得收受供应商、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其他好处，不得泄露响应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得的商业秘密。

⑶客观公正地进行评审。

⑷协助处理评审项目的质疑和投诉。

⑸服从、协助、配合有关监督部门的管理、监督、检查。

6、评审专家有下列行为之一经查证属实的，采购人应予记录并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

⑴在评审过程中，出现明显评审错误或对特定供应商提出明显倾向性意见，经提醒拒不改正错误的。

⑵收受他人财物或其他好处，向他人透露评审以及与评审有关的情况，造成不良后果的。

⑶应当回避却未主动提出回避的。

⑷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⑸违反采购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评审的。

7、评审委员会应当执行评审过程不间断的原则，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评审工作。评审中因评审委员会成员临时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审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本文件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有关程序补足后继续评审。被更换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已完成的评审行为和所作出的评审意见均无效。对评审结果有不同意见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以书面形式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审报告中应当注明不同意见。评审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并且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结果。

无法及时补足评审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采购文件和所有响应文件、评标资料，依规重新组建评审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审委员会已完成的评标行为和所作出的评标意见均无效。

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评审委员会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二、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的工作**

1、在评审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审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2、维护评审秩序，监督评审委员会依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参与评审的有关工作人员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三、评审原则**

1、评审小组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审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审的正常进行；评审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供应商接触。

2、评审委员会发现采购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或者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审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采购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3、评审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或评标结论有质疑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由评审委员会全体成员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并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4、评审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可就响应文件中的问题向供应商进行询问。询问是评审中的重要环节，对需要询问的问题，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必须到场。供应商有责任按评审小组的要求进行答疑和澄清。答疑和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但不得对响应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书面答复内容将成为响应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

5、评审小组在澄清、调查核实、评估和比较的基础上，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审，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供应商在响应截止以后提供的资料不得作为评审依据，但应评审小组要求提供的证明、说明则不在此列。

**四、评审程序**

1、评审一般按以下程序进行

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宣布评审纪律以及回避提示；

⑵推选和确定评审委员会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介绍本项目采购文件概况；

⑷熟悉采购文件和评审办法；

⑸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⑹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资信技术及商务评审；

⑺完成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

**五、符合性审查**

1、开标后，评审委员会根据采购文件先对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条件的符合性审查。对于供应商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评审委员会将在符合性审查时进行查询并截图留存。

在符合性审查时，对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评审委员会应提出未通过的事实依据并进行记录。

2、资信技术文件如存在以下情况之一的，可以由评审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集体认定为符合性审查未通过：

⑴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⑵未按采购文件规定提交交易保证金；

⑶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的规定签署、盖章的；

⑷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采购文件格式里要求提供复印件未按要求提供的，响应文件的份数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或辨认不清等导致对该响应文件的评标活动无法正常进行。

⑸供应商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或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

⑹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经评审委员会认定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或符合澄清要求的除外）；

⑺未能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中标有“▲”的实质性要求、内容、条件、规定或者投标存在负偏离的；

⑻投标有效期、交货期、服务期、质保期、付款方式等条款不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⑼供应商未承诺或未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承诺的；

⑽响应文件内容弄虚作假的；

⑾供应商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⑿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⒀不响应修正原则的；

⒁法律、法规、规章和本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情形或经评审委员会认定的其他属于重大偏离情形的。

3、评审完毕后，如采购人发现成交候选人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可能存在不合法、不合规或不真实等情形，应由原评审委员会对评审结果进行复核和审查确认。

**4、响应文件的报价评审**

⑴评审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报价进行评审。

⑵属采购文件的原因造成报价口径范围不一致的，应调整供应商报价并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⑶响应报价错误的修正原则：

①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②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③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④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数量与单价的乘积与金额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改金额。小数点点错的除外。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文件的响应报价，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响应报价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调整或修正后的报价，则其响应将被拒绝，并不影响评审工作。

⑷报价文件中，如有以下情况之一的经评审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进行集体认定后，可按报价审查不合格处理：

4.1报价函中响应报价为零或负数的或其报价无法按正常书写方式进行报价唱标的或无响应报价的；

4.2供应商**报价高于采购人采购预算的；**

4.3供应商未按采购要求进行报价的；

4.4供应商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报价文件，或在一份报价文件中对同一内容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为最终报价的；

4.5报价文件未按采购文件的规定签署、盖章的；

4.6报价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报价文件的份数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或辨认不清等导致对该响应文件的评审活动无法正常进行；

4.7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的，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时间内（具体时间由评审委员会定）不能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六、评审特殊情况的处理**

（1）评审结束后，除本章规定可另行处理和修正的情形外，其报价结果不予纠正。

（2）经查实，供应商存在不遵守采购活动会场纪律,无理取闹,扰乱采购活动现场秩序的情况，采购人可以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并给予书面警告,暂停其一年参与采购人组织的各类项目的响应资格。

**七、采购取消**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取消：**

**⑴评审小组因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及其报价、售后服务承诺等不能满足采购人要求而否决全部响应的。**

**⑵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欺骗行为的，或出现其他不正常情况的。**

**⑶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八、评审方法及基本规则**

1、按照平等、客观、公平、科学、择优的原则。

2、**本次评标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即响应人的资格及符合性审查通过，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不含税总报价最低者为成交候选人；如不含税总报价相同则以摇号方式确定成交候选人。**

**不含税总报价=含税总报价÷（1+响应税率）**（计算时四舍五入保留小数2位）

**九、评审结果的复核和重新评审**

1、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⑴成交候选人符合性审查错误。

⑵其他根据法律法规或采购文件规定需要复核和审查的。

评审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审结果。评审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审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

2、采购代理机构根据全体评审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

**十、有关事项的说明**

1、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委员会应要求供应商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采取书面形式，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除采购文件另有规定的外，评审委员会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和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方法和国家法律、法规以及部门规章。未响应实质性条款的，评标委员会应确定其响应无效。供应商不得通过补充、修正或撤消响应文件中的内容或者澄清不符之处使其成为实质性响应，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的时间截止以后不得主动提交任何资料作为评审依据。

3、评审委员会成员和参与评审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透露评审情况。

本采购文件所称参与评审的有关工作人员，是指评审委员会成员以外的因参与评审监督工作或者事务性工作而知悉有关评审情况的所有人员。

**十一、评审结果公示、中标（成交）结果公告**

采购人将评审结果公示、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在浙江政府采购网- 非政府采购模块、招天下、采购人内网上，各供应商自行上网查看，采购人不再另行通知。

**第三章合同主要条款**

**浙江东越实业有限公司床上用品生产面料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 浙江东越实业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地：

乙方： 签订日期：

根据浙江东越实业有限公司床上用品生产面料采购结果，为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规的规定，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并信守下列条款，共同严格履行。

1. **合同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10天内一次性供货。即自 年 月 日至 年月 日，合同金额执行完毕或到期时，本合同即终止。

1. **合同价格**

本次采购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圆（￥元）（含税），合同履行期间，合同单价不作调整。最终结算以实际采购数量为准。

**三、货物名称、规格、技术参数、数量及合同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技术规格**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含税） | **小计（元）**（含税）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注：1、合同价包含货款、包装、运输、装卸、人工、税金、损耗、货到检查等完整履行合同所需一切费用，即满足甲方正常使用的所有费用，甲方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2、上述数量仅作参考，具体以实际采购为准。

**四、质量要求**

1、乙方所提供的面料不掉色、耐磨损，织造、染色等均符合环保要求。

2、所有供货均应是最新生产的符合国家技术规格和质量标准的合格产品。若乙方交付的货物属不合格或有瑕疵的，乙方应接受无条件退货。若乙方由于提供的货物有以次充好，质量不合格等情况，从而在使用中引起责任事故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经济损失。

3、甲方有权将商品送至甲方所在地第三方检测机构或商品厂家进行质量检测，如检测的结果不符合甲方要求，则甲方有权要求退货，并更换符合甲方要求的货品，乙方应赔偿由此对甲方造成的损失。

**五、货物的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发运前对货物进行满足运输距离、运输路径限高、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的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及时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货物送达甲方指定地点时，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货物已到达指定地点。

3、货物在交付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4、乙方工作人员配送期间必须无条件遵守安全管理制度，听从工作人员指挥，尽到维护监管安全的义务。乙方在商品备货、打包、运输等过程中须仔细检查，避免钝器、锐器等加工包装工具进入。

**六、验收要求**

**1、**乙方**供货时，应提供所供产品的面料检验报告，检验报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单位面积质量、单位面积质量偏差率、纵向断裂强度、横向断裂强度、幅宽偏差、厚度等。**

2、乙方供货时需原包装到现场，有完整的物品清单、合格证等。

3、乙方依据上述提供的书面材料进行验收。乙方需派工作人员在场并对验收结果签字确认，未派员参加的，视为同意甲方单方验收结果。

**七、质保期及质量保证。**

1、质保期不少于1个月（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在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的，按三包规定处理；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2、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成交人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双方合议定价。

⑶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3、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24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八、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约定时间和要求将货品配送至指定位置的，每次扣除履约保证金200元。7日内仍然未完成的，视为放弃合同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扣除履约保证金。

2、货品的技术规格不符合甲方或存在明显质量问题的，每次扣除履约保证金500元，并要求在5日内二次供货，二次供货不合格的，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并解除合同。

3、货品系以次充好、假冒伪劣产品的，每次扣除履约保证金500元；并要求在5日内二次供货，二次供货不合格的，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并解除合同。

4、乙方提供服务的工作人员及车辆，不配合甲方工作人员检查指挥的，扣除履约保证金1000元。

5、乙方工作人员违规为罪犯传带信息、信件、违禁品、违规品、危险品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

6、合同执行期间，因乙方原因放弃履行合同的，须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申请，经甲方同意后终止合同，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并在一至三年内不得参加甲方组织的所有招标采购活动。

7、其它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追究乙方相关法律责任。

8、甲方如遇上级政策调整等情形须终止或部分终止合同的，则按上级规定执行，不承担违约责任。

**九、货款支付**

货物经验收合格，采购人收到成交人提供的送货清单、货物验收凭证、成交人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30天内支付货款。

**十、履约保证金**

1.乙方需向甲方交纳人民币元履约保证金。

2.合同履行期间出现违约责任追究的，甲方有权在履约保证金扣除相应数额的违约金，扣除的金额乙方应在每次扣款后10个工作日内补足，否则甲方有权暂缓结算货款。履约保证金不足以抵扣金额的，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

3.合同履行完毕双方无未了事项的，甲方在30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不计息）。

**十一、不可抗力**

1、签约双方中的任何一方由于战争及严重的洪水、台风、地震、塌方等不可抗力事件而影响合同的执行时，应及时通知对方请求延迟相应受影响部分的履行期限，延迟的时间应相当于事件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系指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克服和无法避免的。疫情影响不属于本合同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

2、对于本合同中未受不可抗力直接影响的其他义务，义务方应按合同继续履行。如不可抗力事件延续到10天以上时，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合同是否继续履行问题。

**十二、纠纷解决**

1、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将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2、在诉讼期间，除提交裁决的争议事项外，甲方要求乙方仍继续履行合同的其他服务义务，乙方应无条件继续履行。

**十三、终止合同**

1、合同各项条款按约定履行完毕。

2、因乙方违约，甲方按本合同的约定终止合同。

**十四、其他**

1、本合同由双方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评标过程乙方的承诺均为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壹份**。

4、本合同若有变更双方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形成书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

地 址：衢州市五一路22号 地 址：

电 话：0570－3836078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 第五章 响应文件部分格式

**（资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必须分别封装）**

**资信技术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不可缺）**

**浙江东越实业有限公司床上用品生产面料采购项目（二次）**

资信技术文件

2025年6月11日9时30分（北京时间）前不得启封

响应人名称（盖公章）：

响应文件

（正本或副本）

项 目 名 称：浙江东越实业有限公司床上用品生产面料采购项目（二次）

项 目 编 号： S1J-C2025016S

响应文件内容： 资信技术文件

响 应 人：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 年 月 日

**响应文件目录**

（1）响应函；附件一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参加的可不提供）；附件二

（3）交易保证金银行交款回单复印件；附件三

（4）响应人基本情况表；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附件四

（5）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书面承诺函；附件五

（6）廉政承诺书；附件六

（7）服务承诺书；附件七

（8）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及响应人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内容；

附件一

（1）响应函

浙江东越实业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你方组织的浙江东越实业有限公司床上用品生产面料采购项目（二次）【项目编号：S1J-C2025016S】采购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响应。为此：

1、我方承诺响应有效期从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本响应文件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采购文件规定的参加招投标活动的响应人应当具备的所有资格要求。

3、提供编制和递交响应文件须知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包括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

4、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响应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5、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采购文件，包括采购文件补充文件(如果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6、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

6.1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领取成交通知书，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6.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6.3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6.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7、在采购人系统内任处级及以上领导和在采购人本单位任科级及以上领导的直系亲属和特定关系人实际控制或担任股东或有关联交易、依托关系的企业不得参加或被作为委托代理人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招标人单位在职人员不得参加或作为委托代理人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与本项目职责范围相关的部门工作人员的直系亲属和特定关系人不得参加或作为委托代理人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以上相关人员也不得作为中标人项目实施管理的委托人，参与签订合同、项目管理、货款结算等活动。**我方如有违反将被取消投标资格并同意没收交易保证金，签订合同后发现的将终止合同。**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响应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传真号码：

日 期 ： 年 月 日

附件二：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浙江东越实业有限公司：**

\_\_\_\_\_\_\_\_\_\_\_\_\_\_\_\_\_\_\_（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委托\_\_\_\_\_\_\_\_\_\_（委托人名称）为全权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采购编号：S1J-C2025016S的浙江东越实业有限公司床上用品生产面料采购项目（二次）的采购活动，全权处理招投标活动中的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一切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20 年 月 日至20 年 月 日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

响应人全称（盖单位公章）：\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职 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 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注：若是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议并签署响应文件的，仅需附身份证复印件，不需提供此授权书

附：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

|  |
| --- |
|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 |

|  |
| --- |
|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 |

**注：若是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议并签署响应文件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三

**（3）交易保证金银行交款回单复印件**

|  |
| --- |
| **交易保证金银行交款回单复印件**  **（能体现投标人单位名称的信息）** |

注：采购人出具的交易保证金收据原件带至开标现场备查。

响应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2025年 月日

附件四

**（4）响应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电话 |  |
| 地址 |  | 传真 |  |
| 主管部门 |  | 企业性质 |  |
| 企业法人 |  | 注册资金 |  |
| 项目负责人 |  | 联系电话 |  |
| 营业执照号 |  | | |
| 营业范围 |  | | |
| 经营情况 |  | | |
| 响应承诺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单位；  2、按采购人的要求及提供响应文件承诺的服务；  3、独立参加响应活动，无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  4、若成交决不转包、分包。  5、无本系统内任处级以上领导和在招标人本单位任科级以上领导的直系亲属和特定关系人实际控制或担任股东或有关联交易、依托关系的企业；无招标人单位在职人员；无与本项目职责范围相关的部门工作人员的直系亲属和特定关系人； | | |

注：1、后附响应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响应人公章；原件备查。

响应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日

附件五

**（5）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书面承诺函**

浙江东越实业有限公司：

我方 （响应人全称）参加浙江东越实业有限公司床上用品生产面料采购项目（二次）（项目名称）S1J-C2025016S（项目编号）采购活动，与其他参加本项目的响应人不存在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对此无任何异议。特此声明！

响应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六  **（6）服务承诺计划书**

浙江东越实业有限公司：

为参加浙江东越实业有限公司床上用品生产面料采购项目（二次），若我方成交，承诺如下：

**一、质量要求**

1、提供的面料不掉色、耐磨损，织造、染色等均符合环保要求。

2、所有供货均应是最新生产的符合国家技术规格和质量标准的合格产品。若我方交付的货物属不合格或有瑕疵的，我方应接受无条件退货。若我方由于提供的货物有以次充好，质量不合格等情况，从而在使用中引起责任事故的，我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经济损失。

3、采购人有权将商品送至采购人所在地第三方检测机构或商品厂家进行质量检测，如检测的结果不符合采购人要求，则采购人有权要求退货，并更换符合采购人要求的货品，我方应赔偿由此对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二、货物的包装、发运及运输**

1、我方应在发运前对货物进行满足运输距离、运输路径限高、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的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采购人指定地点。

2、我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及时通知采购人以准备接货。货物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时，我方应立即通知采购人货物已到达指定地点。

3、货物在交付前发生的风险均由成我方负责。

4、我方工作人员配送期间必须无条件遵守安全管理制度，听从工作人员指挥，尽到维护监管安全的义务。我方在商品备货、打包、运输等过程中须仔细检查，避免钝器、锐器等加工包装工具进入监内。

**三、验收要求**

1、我方供货时，应提供所供产品的面料检验报告，检验报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单位面积质量、单位面积质量偏差率、纵向断裂强度、横向断裂强度、幅宽偏差、厚度等。

2、我方供货时需原包装到现场，有完整的货物清单、合格证等。

3、采购人依据上述提供的书面材料进行验收。我方需派工作人员在场并对验收结果签字确认，未派员参加的，视为同意单方验收结果。

**四、质保期及质量保证。**

1、质保期不少于1个月（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在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的，按三包规定处理；造成的损失由我方负责赔偿。

2、我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我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更换：由我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双方合议定价。

⑶退货处理：我方应退还采购人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我方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在24小时内到达采购人现场。

**五、货款支付**

货物经验收合格，采购人收到我方提供的送货清单、货物验收凭证、我方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30天内支付货款。

承诺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七

**（7）廉政承诺书**

浙江东越实业有限公司：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浙江东越实业有限公司床上用品生产面料采购项目（二次）采购要求参加响应。在这次响应过程中和成交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六、严格遵守民法典等法律，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响应、成交的资格或终止正在履行的合同，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采购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相关部门，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承诺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2025年 月 日

**报价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不可缺）**

浙江东越实业有限公司床上用品生产面料采购项目（二次）

报价文件

2025年6月11日9时30分（北京时间）前不得启封

响应人名称（盖公章）：

响应文件

（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浙江东越实业有限公司床上用品生产面料采购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 S1J-C2025016S

响应文件内容： 报价文件

响 应 人：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 年 月 日

**报价响应文件目录**

（1）响应报价函；

（2）响应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1）响应报价函**

致：浙江东越实业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贵方组织的浙江东越实业有限公司床上用品生产面料采购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S1J-C2025016S）项目的采购活动。为此：

一、提供响应须知规定的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二、响应报价总价（含税）为**大写： 圆；小写：￥ 元,增值税税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技术规格** | **预计采购数量** | **单位** | **含税单价（元）** | **含税金额（元）** | **备注** |
| 1 | 面料 | 克重：≥100克/平方米  材质：100%聚酯纤维面料  颜色：米黄色加条纹  净门幅：2.6米 | 26000 | 米 |  |  |  |
| 2 | 缝纫线1 | 40s/2号缝纫线，3000码/卷  颜色：米黄色 | 140 | 卷 |  |  |  |
| 3 | 草席面料 | 克重：≥550克/平方米  材质：天然蔺草  颜色：黄绿色  净门幅：0.89米 | 8700 | 米 |  |  |  |
| 4 | 包边面料 | 克重：≥97克/平方米  材质：100%聚酯纤维面料  颜色：浅褐色  净门幅：1.5米 | 1700 | 米 |  |  |  |
| 5 | 草席枕背面料 | 克重：≥55克/平方米  材质：100%聚酯纤维面料  颜色：浅褐色  净门幅：1.5米 | 800 | 米 |  |  |  |
| 6 | 缝纫线2 | 30s/3号缝纫线，3000码/卷  颜色：浅褐色 | 55 | 卷 |  |  |  |
| 合计 | 大写：人民币 ¥： | | | | | | |

注：1、报价包含货款、包装、运输、装卸、人工、税金、损耗、货到检查等完整履行合同所需一切费用，即满足采购人正常使用的所有费用，采购人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2、上述数量仅作参考，实际结算以最终验收合格的数量为准。

**3、报价须为电脑打印字体，不得手写，不得涂改,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须按报价函的格式和要求报价，所有采购项目的报价要填齐，不得有缺项。

**▲5.响应报价高于项目预算的作无效响应处理，在有效报价内，不含税报价最低者为成交候选人，本次响应总价仅作为评标价，实付金额按实结算。**

响应人（盖章）：\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响应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